枣庄杰富意振兴化工有限公司2022年有毒有害物质排放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》第二十一条第一款“严格控制有毒有害物质排放，并按年度向所在地生态环境主管部

				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	处理方式	备注

2022 年我公司废气排污染物排放浓度均符合要求。

三、危险废物排放情况

我公司共有 1 个独立危险废物暂存库，危险废物收集、贮存、运输、处置均符合国家相关技术规范。2022 年我公司共产生危险废物 2371.977 吨，共委托有资质单位转移处置各类危险废物 600.77 吨，自行回收利用 1773 吨。有毒有害物质均妥善处置，未造成土壤污染，各类危险废物生产量和转移量具体如下：

序号	危险废物名称	产生量（t）	转移处置量（t）	处置单位	备注
1	蒸馏残渣	564.22	564.9	青州瑞鑫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平福环境服务有限公司	含 2021 年贮存量
2	废取样瓶	4.755	5.64	山东平福环境服务有限公司	含 2021 年贮存量
3	废抹布、废手套等废弃包装物	1.281	0.82	山东平福环境服务有限公司	
4	废催化剂	28.62	28.62	山东康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
5	废机油	0.121	0	山东平福环境服务有限公司	
6	焦油渣	0	0.64	山东平福环境服务有限公司	含 2021 年贮存量
7	污泥	0	0.1	山东平福环境服务有限公司	含 2021 年贮存量
8	前蒸馏不挥发重组分	1773	1773	枣庄杰富意振兴化工有限公司	自行回收利用

综上，我公司有毒有害物质排放全面受控，未造成相关土壤及地下水污染。